

# 父爱如山

Dad I Love You

6.17 HAPPY FATHER'S DAY  
父亲节

你知道吗?

有人在背后默默地**注视**着你

有人在背后默默地**关心**着你

他的**爱**无声无息

他的**严厉**并不是刻意

爱他就大声告诉他!**你懂他吗?**

在这感恩的日子里



## 父爱如山

文 | 董敏伟

父亲是2002年10月8日晚上6点03分走的。走的时候，他就仰着身体半躺在我的怀里，我搂着他，眼看着他渐渐没了气息。那情形，至今还深深地留存在我的心里。

我小的时候家里并不富裕，但父亲从不抱怨什么，只是勤勤恳恳地工作着，用他艰辛的付出，支撑着我们这个家。

其实，我是经常能看到父亲忧愁的表情，仰着头，皱着眉，有时长舒一口气，有时会问母亲，又该做饭了，吃什么好？而机灵的我这时会突然“跳”出来，说：就吃你拿手的。拿手的？是的，父亲最擅长的是烙烙饼，据父亲讲，他是专门在一家饭店学的，烙出饼后不知怎样折叠几下，马上就聚拢成几层不规则的多边形了。外焦里嫩，吃起来非常香脆可口。于是，父亲亲自下厨，给我们做了一顿香喷喷的美餐。

而我哪里知道，在那个什么都定量供应的年代，我们每一次“奢侈”的要求，是怎样打乱了父亲整月的生活计划，他又需要怎样地付出勤劳，才能补上空。然而那时的我，只是在浓浓的父爱呵护下无忧地生长，哪里还知道考虑其他？

父亲文化不高，但在我尚未入学前，就开始教我识字了。没有现成的教材，那时街头巷尾满是标语口号，他便充分利用这片得天独厚的“园地”，每每手拉着我走在路上，或是骑车带我去某个地方，他总会不失时机地教我，这个字这样读，这句话这样念。自然，他也不忘给我解释里面的含义。

父亲教我写字时打的比方，既浅显又通俗，我会记得很牢。比如，我写走字旁的字时，诸如“这”“运”“违”一类，总是先写上边的部分，再填上走字旁。他看到后就对我说，“要先坐到‘车’上才能行，要不‘车’都开走了，还能坐上去？”在写“国”“困”“团”“回”等带“口”的字时，他又说，“下面一横要最后写，好比人进了门才能关门，先关了门，‘人’怎进去？”我经常混淆“晴”与“睛”两字的写法，他就认真地给我讲：太阳出来了，天才能晴，所以是“日”字旁；“睛”是用眼睛看，所以是“目”字旁。

父亲是一个十分节俭的人。那个年代，他几乎不买衣服，遇上过年过节，或者什么大事，他才舍得拿出他压箱底的“新衣”穿上。而所谓的新衣，也不过是一套很普通的灰色中山装。

父亲是一个非常勤快的人。最不能忘记的是，大冬天外面冷飕飕的，他半夜起来等排队买供应的大白菜，待回到家，人都快冻成冰棍了。那时做饭都用火炉，家里没有壮劳力，就是他一个人，起早贪黑打煤糕，准备烧火做饭用的东西。

世事沧桑，造化弄人。在我们已摆脱贫困即将走上小康的途中，父亲却过早地离开了我们，那年他才75岁。父亲去世后安葬在老家的一座石头山上。每每踏进大山，站立在父亲的坟前，我就感叹：谁说爱是看不见摸不着的？看这座山，不就是父亲的大爱吗？我就像是山上的小树，在大山的依托下，享受着充足的阳光、雨露，一天天长大。

十一年前的父亲节，我送父亲回故乡。

父亲的故乡在山东枣庄市的沂蒙山区里，父亲的家世不太好，新中国成立前，家里没有土地，一贫如洗，爷爷靠雇工维持家里的生活，过着吃了上顿没下顿的日子。后来，爷爷随村人闯关东，想挣点钱养家糊口，结果，走了以后杳无音信。父亲十几岁的时候，奶奶在饥寒交迫中得病死了，留下父亲和姑姑相依为命。几年后，姑姑到麦地捡麦穗，被一户人家看中留下来，做了人家的儿媳妇。1930年，17岁的父亲孑然一身流落到山西谋生。他曾沿街乞讨，后来到一家商铺学徒，做小买卖。新中国成立后，父亲和母亲也获得了新生。父亲来到太钢焦化厂工作。母亲也在街道办的缝纫厂做活儿。生活一天天好了起来，父亲想起来找姐姐的念头。

父亲不识字，托人写了一封信，信中夹着他的照片，寄到山东故乡。他本家弟弟接到信后，终于在百里之外的枣庄市郊区找到了姑姑，把父亲的相片和地址给了她。姑姑捧着父亲的相片哭了，姐弟骨肉分离二十六年，生活的沧桑和时代的变迁，怎能不使姑姑百感交集，涕泗涟涟。

之后姑姑来到了太原，历经沧桑的姐弟才得以相见。姑姑在我家住了两个多月，姑姑回山东时，问父亲，“兄弟，你啥时回山东老家？”父亲说，“姐，我现在工作忙，等有了时间一定回家。”

1962年，姑姑领着二表姐背着煎饼和地瓜干又一次

## 送父亲回故乡

文 | 成石

来到太原，她们住了一些日子后，姑姑又一次问父亲，“兄弟，你啥时才能回家看一看，那是你的老家呀！”父亲有点窘迫地说，“姐，我一定回去……”

可是，父亲食言了。四年后，他和母亲之前做小买卖的那段历史，成为他挥之不去的“小资本家”阴影，在厂里的“造反派”面前，他只能老老实实地接受“改造”，岂敢回山东老家探亲！

1968年，姑姑得了重病，给父亲来电报，请父亲回家见姑姑最后一面。父亲得知他唯一的亲骨肉即将离开人世，心都快要碎了。但他还是不敢回老家，任心痛的泪水无休止地流淌……

1976年，63岁的父亲也得了重病，在他痛苦而迷茫的弥留之际，断断续续地对我说，“平儿……以后……送我回家……”我噙着泪水答应了他，“爸……你老放心……儿子一定送你回家……”

以后的岁月里，无论工作再忙，我也没有忘记父亲的嘱托。但是，父亲在故乡生活的时候，是房无一间，地无一垄，如今，五六十年过去了，故乡的人们还记得他这个穷小子吗？故乡的土地还能接纳落叶归根的游子吗？我犹豫了。哪里的黄土不埋人，就让父亲长眠于三晋的土地里，毕竟那是他生活工作过的地方！

2006年10月，儿子举办婚礼仪式，姑姑的三个女儿来参加儿子的婚礼。婚礼过后，三个表姐来到父母亲长眠的黄土堆前，献上了一束鲜花，祭奠她们尊敬的舅舅。事后，二表姐坚定地对我说，“兄弟，我们要把舅舅请回家！”

二表姐掷地有声的话语，又唤醒了我为送父亲回家的夙愿。

二表姐回枣庄后，便安排父亲回家的事宜。在二表姐的说教下，本族的叔伯们终于同意父亲在祖坟落叶归根。2007年的父亲节，我捧着父母亲的骨灰盒从太原启程。

车轮滚滚，思绪万千……父亲，过去你被生活所迫，离开了生你养你的故乡，如今，你终于在社会主义阳光的照耀下回家了。虽然，你以一种生命完结的方式回家，但我却以为这是你顽强的生命在延续，是你深厚的亲情在延续，是你固执的思乡情绪在延续……

我抱着你终于踏在了沂蒙山的土地上。本族亲戚敞开了博大的胸怀，以隆重的三跪九拜的乡俗迎接了你。在亲情的簇拥下，你落叶归根了，虽然坟头仅是一小小的黄土堆，却显示了你几十年的思乡情结，包含了故乡人们的深情厚谊。

父亲，你终于回家了！

感谢三位表姐，感谢故乡的乡亲们！

## 写给父亲的一封信

文 | 董帅

亲爱的父亲：

您好！在外学习一晃又是几个月过去了，我的情况一切都好，请勿挂念。

虽说现在的通讯非常发达，我很方便就能跟您通个电话，但我还是想选择写信的方式，来表达我对您的念想。父亲，您可知道，我最担心，也最想跟您说的，还是安全。我想您一定记得一件事，就是我上高中的时候，有一次您和我一起过马路，当时是红灯，您左右看了一下后，就准备横穿过去。这时的我，脑子里只有在学校里学的交通规则，而对您的行为感到很是意外，于是我马上进行了阻止，说：爸，红灯；要等绿灯亮了再走。听我这么一说，您当时表现得很吃惊，停下，看着我，就对我大加赞赏一番，你说得对，一定要遵守交通规则，要养成好习惯。然后，您和我一起等绿灯亮了才过的马路。

父亲，我是理解您的意

图的，您那么快就改变了做法，并且还表扬我，是怕我受您的影响，以后不守规矩，而对我不利。在此，我首先要说的是，您尽可放心，您的儿子一直都严格奉行老师的谆谆教导，不越雷池一步。而令我最不放心的反倒是您，现在还闯红灯吗？尽管我知道，您是一个非常谨慎的人，但我还是要对您说，那可是一个习惯问题，坏习惯一旦形成，就很难改变，而这又恰恰是事故赖以生发的温床。

父亲，我的确不太了解您的工作，但我十分清楚，校有校规，厂有厂规，没有规矩，不成方圆，不论干什么，内在的规律性是相通的。我也曾记得，您经常要翻阅、记背单位的章程、条例，而我认为最关键的，是要把这些纸上的东西变成实实在在的在行动，而不是学的与做的两张皮。我虽是个学生，但逐渐懂得了，原

来那些血淋淋的悲剧，其实都是在当事人“无所谓”的大意中酿成的。那些知错不改、明知故犯、重蹈覆辙的不可理喻的低级错误，正是不幸的罪魁祸首。

父亲，请原谅孩儿的狂妄，在您面前还东拉西扯说了那么多“大道理”，但您可知，您的安全，正是全家人幸福快乐的重要支撑和源泉。父亲啊，您可知道，多少次看到您风雨无阻、起早贪黑跨出家门，孩儿的心，也随即起了牵挂，盼着您安全出行，盼着您安全上岗，盼着您安全归来。父亲啊，我是知道您是一个非常优秀的人，在此，请恕孩儿直言：希望您更加严格要求自己，更加勇敢果断地对所有违章说“不”，在“安全第一”的强烈感召下，做一个“零违章”的有力践行者。

此致

敬礼

您的儿子  
2018年6月